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有關建議出售上市證券之
主要交易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刊發之公佈 («**該公佈**»), 內容有關建議出售上市證券。除另有指明外, 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 (i) 有關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詳情; (ii) 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 及 (iii)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 («**該通函**»), 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該通函之若干財務資料, 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 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張國偉先生、陳健華先生及張國勳先生; 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成志先生、吳向仁先生及黃德銓先生。

* 僅供識別